

員林家商 科聯大隊接力菁英賽競賽要點

一、宗旨：為加強推行學校體育,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康、鍛鍊強健體魄,培養勇敢進取之精神，凝聚團隊榮譽心,增進同儕之間情誼,以達成身心健全文武合一之教育目標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體運組

三、比賽日期：如網頁所示日期(星期五)校運會，下午 2 點。

四、比賽地點：員林家商操場

五、參加對象：每年段男派 6 人，女每班派 6 人，組科班聯隊，參加比賽。

註:(凡有不適合激烈運動之同學，請勿參加)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分組：女生組，以一二三年級同科目為直屬班組聯隊：如:(家政聯隊、幼保聯隊、服裝聯隊、商甲聯隊、商乙聯隊、貿甲聯隊、貿乙聯隊、貿丙聯隊、英甲聯隊、英乙聯隊、美顏聯隊)請以上述名稱命名。

男生組:商經聯隊、國貿聯隊、應英聯隊，請以上述名稱命名。

(二)每隊，每年段男派 6 人，女每班派 6 人，每人跑 100 公尺，共 1800 公尺。備註：每人跑 100 公尺，但各組的第 3 棒只跑 50 公尺，最後一棒則需跑 150 公尺至終點（一年級跑 1-6 棒，二年級年級 7-12 棒，三年級跑年級跑 13-18 棒）。

(三)各隊以三年級一人為總召集人，一二年級各推舉一人為副召集人，

(四)比賽隊伍女生分為二組計時決賽。男生一組決賽。

(五)亂數抽籤排道次。

(六)比賽規則採最新田徑規則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女生取六名，男生取三名，平常需組隊練習且有績效者。

(一)冠軍：頒發獎盃乙座，獎狀乙張，記嘉獎兩次。

(二)亞軍：頒發獎盃乙座，獎狀乙張，記嘉獎壹次。

(三)季軍：女:頒發獎盃乙座，獎狀乙張，記嘉獎壹次。

(四)第四、五、六名：頒發獎盃乙座，獎狀乙張。

九、申訴：合法申訴應由各班導師簽名，用書面送審判委員會，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十、參加比賽之運動員出賽時，應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（不可赤腳及穿釘鞋），否則取消參賽資格，依校規處分。

十一、所有犯規（含踩線，違規跨越跑道，接力犯規...），每單一事件加 3 秒。

十二、本競賽規程經呈校長核准後實施。